

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

地址：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
承辦人：蔡思涵
電話：06-2131928#151
傳真：
電子信箱：humanrights@tns. tn. edu. tw

受文者：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南女人權字第11110001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1種子教師初階培訓實施計畫.pdf) (111B000506_1_02143144919.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111學年度初階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乙份，敬邀貴校對人權教育有興趣且願意全程參與培力課程之教師報名參加。

說明：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8 月 16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6990號函核定「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111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時間、地點：

(一)時間:111年11月 19-20 日 (星六、日)

(二)地點: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台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

三、參加對象：

全國高中職各領域教師（對人權教育有興趣且願意全程參與培力課程），限額 35名；惟主辦單位保留名額調整之彈性。（參閱附件說明）

四、請完整填寫報名表後送出，本中心將於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並另行發送邀請與會公函。(參閱附件說明)

(一)報名方式：請登入全國教師在職教師進修收尋以下資訊：

<https://www3.inservice.edu.tw/>

1、研習名稱: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111學 年
初階種子教師培訓研習

2、課程代碼:3595996

3、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11月09(三)日止；並由主辦
單位審核後寄發行前通知。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